

中國國民黨改組前後的宣傳刊物

呂芳上

一、民國成立前的革命宣傳刊物

中國早期革命運動的宣傳品，在興中會初期，最初見諸文字的祇有刊印「揚州十日記」、「嘉定屠城記」以及「明夷待訪錄」的選本。一八九九年依記載，曾用「中國合衆政府社會」名義，散發傳單，分寄美洲及南洋華僑，請其協助革命。此外見諸文字的便不多。自從一八九五年廣州一役失敗後，中山先生在日本規劃重圖大舉，感於創設宣傳機關的重要，因此在一八九九年秋，派陳少白到香港籌創黨報，兼理一切黨務、軍務的進行。是年冬，「中國日報」正式發刊於香港，司理筆政的有洪孝充、陸伯周、陳春生、鄭貫公、馮自由、盧信、廖平庵、鄧兆侶等人。日刊外，並附出「中國旬報」，附以「鼓吹錄」，除倡導革命外，並以遊戲文章諷刺時政，這是革命黨在中國南部的宣傳中心，前後出版達十四年之久，是國民黨早期在海外宣傳機關的柱石，同時也是中國革命報紙的濫觴（註一）。

一八九六年十月，中山先生爲清吏誘禁，蒙難於倫敦，後因康德黎（James Contlie）的營救而脫險。此一意外事件之後，中山先生即以英文撰成「倫敦蒙難記」（Kidnapped In London），發表後，驚動了西方，使西人對中國革命領袖的認識大爲增加，中國革命運動也因此書的發表而大受世人注意。中山先生的「倫敦蒙難記」，無形中成爲興中會時期最具有影響力的宣傳品。

此外，由一九〇〇年起，聚集在日本的中國留學生，因外受西方新知識的啓發，內憂己國局勢的危迫，乃自動組織社團刊印雜誌，或主溫和改革，或主激烈革命，發爲議論，蔚爲風氣，影響學界極大。當時較爲著名的刊物，除「清議報」、「開智錄」、「新民叢報」以外，還有「游學譯編」、「湖北學生界」、「浙江潮」、「洞庭波」、「江蘇」、「漢聲」、「雲南」、「復報」及「二十世紀之支那」等，不下三十幾種（註二），而這些雜誌，大都以上海爲尾閭，然後分散全國各地。同一時期，在上海當地出版的幾種革命書報也十分有名，例如一九〇三年由蔡元培、劉光漢所主編的「俄事警聞」（次年改爲「警鐘日報

「」和同年所出版的「國民日日報」，都是鼓吹改革時政的刊物。而最爲人所詳知的是一八九六年創刊的「蘇報」，該報於一九〇二年成爲「愛國學社」的機關報以後，分別由吳敬恆、章太炎、蔣維喬擔任撰述，措辭激昂，倡導革命排滿不遺餘力。一九〇三年五月鄒容的「革命軍」出版以後，相互激盪，終而造成名震一時的「蘇報案」，爲革命志士增添無限激憤。

一九〇五年，中國同盟會在東京成立後，決定發刊「民報」以闡揚革命理論。十月二十一日出版的創刊號，中山先生首先揭發民族、民權、民生三大主義的偉論（「民報」發刊詞）。其後的撰稿人胡漢民、廖仲愷、汪兆銘、朱執信、宋教仁等，爲文立論，探奧擷微，莫不以闡發此三大主義爲己任。「民報」的宗旨，胡漢民在「民報之六大主義」一文中，舉出：（一）傾覆滿清之惡劣政府。（二）建設共和政體。（三）土地國有。（四）維持世界真正之平和。（五）主張中日國民的連合。（六）要求各國贊成中國之革命事業。意旨十分明確（註三）。其他傳誦一時的文章有「民族的國民」、「論支那立憲必先以革命」、「排滿平議」等。此出版二十六期，先後由張繼、章炳麟、陶成章、汪兆銘任編輯的刊物，在與「新民叢報」的論戰中，尤見其文字之激烈與旗幟之鮮明，實爲國民黨在同盟會時期宣傳主義的木鐸。

至於在同盟會時期鼓吹革命的報刊，在上海有：批評清廷稗政不露痕跡的「神州日報」（一九〇七），爲民請命的「民呼日報」（一九〇九），倡導國民精神的「民吁日報」（一九〇九），以及策動上海光復的「民立報」（一九一〇），這些都是于右任所創辦的，其有功於革命，自不待言。在海外則南洋的「中興日報」、「仰光新報」、「光華日報」、「進化報」，美國舊金山的「少年中國晨報」，對於革命排滿，反對立憲保皇的宣傳，在僑界都起很大的作用和貢獻。

二、中國國民黨改組前的宣傳刊物

(1) 從討袁到新文化運動

辛亥革命由於成功甚速，在小部分黨人倡「革命軍起，革命黨消」的惡劣影響下，黨人意志渙散。民國二年中華革命黨在東京，曾發刊「民國雜誌」，專以討袁爲主旨，對於主義的宣傳反較前薄弱。此後民國五年，雖曾有「民國日報」的發行，但

是直至民國八年，革命黨未曾有過一主旨顯明，引人注意的刊物。

民國八年，新文化運動發生後，中山先生曾密切注意其發展，爲了配合並把握潮流，即命戴傳賢、沈玄廬、孫棣三担任主編，於六月八日出版了「政治、經濟、社會、文藝自由批判」性的「星期評論」（註四）。在發刊詞中，說明了「我」的重要，並強調「合衆我衆心的思想意識，是創造或改造世界的根本」（註五）。這一以白話文刊行，爲面對現實，把握潮流，宣傳革命主義要旨之週刊的緣起，中山先生在該刊出版後十天給蔡冰若的覆書中，說得最爲清楚：

「試觀此數月來全國學生之奮起，何莫非新思想鼓盪陶鎔之功？故文以爲灌輸學識，表示吾黨根本之主張於全國，使國民有普遍之覺悟，異日時機既熟，一致奮起，除舊布新，此即吾黨主義之大成功也。」（註六）

爲了切實把握新文化運動及闡揚新思潮，同年的八月，中山先生復命胡漢民、汪兆銘、戴傳賢、廖仲愷、朱執信組織「建設社」，「以從精神上，物質上謀國家及社會之建設及革新爲目的，經營譯著出版事業」（註七），首先出版的就是「建設」月刊。這是國民黨繼「民報」之後，最引人注意，且是當時最具有鮮明主張的唯一出版物。中山先生在八月一日「建設」第一號所撰的發刊詞中指出：民國八年以來，武人亂政，只有破壞而不能建設，發此月刊旨在鼓吹建設思潮，闡明建設原理，「冀廣吾黨建設之主義，成爲國民之常識，使人人知建設之需要，使人人知建設爲易行之事功」，最後建立一民有、民治、民享，世界最富強最快樂的國家。這一份理論與事實並重，尤其富有建設性的雜誌，撰稿人可說都是國民黨內的精英，而所談的問題既廣泛又深入。中山先生原用英文撰述的「發展實業計劃」，此時由朱執信、廖仲愷、林雲陔、馬君武等人譯爲中文，分期在「建設」中刊出，這一開發中國富源的偉大計劃，中山先生以受過現代訓練的科學知識，與精確的計算方式，爲中國未來工業的發展，繪下了一張健全的藍圖，這一有精細數字與詳明圖表，將建國計劃條分縷析，具體敷陳於國人眼前的「建國方略」，與另一政治方案「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提出於政治擾攘，社會不安，文化激烈變動的當時，實在是國內空前的盛事，亦尤足以說明中山先生對國家建設的眞知灼見。

在「建設」雜誌中，有關建設方案及理論介紹的，還有廖仲愷的「中國人民和領土在新國家建設上的關係」，朱執信的「

世界中都計劃」；關於闡發主義及提倡革命者，有廖仲愷譯的「全民政治論」，孫科譯的「公意與民治」，戴傳賢的「革命、何故？為何？」等；關於社會問題，有胡漢民的「孟子與社會問題」，林雲陔的「社會主義國家之建設概略」，李石曾的「社會革新之兩大要素」；關於國際問題，如汪兆銘的「巴黎和會與中日問題」，戴傳賢的「我的日本觀」等。最值得注意的是：他們公開了園地，歡迎投書，因此而有胡適與胡漢民、廖仲愷、朱執信等人，有關井田制度問題的辯難，開啓了討論與質疑的風氣，影響極大。

民國八、九年「星期評論」與「建設」雜誌的刊行，為新文化運動指出了新方向，給中國擾攘的政治界帶來了新的政治方略，也開啓了國民黨改組的先聲（註八）。

(2) 改組前夕的國民黨機關刊物。

中國國民黨雖在民國十三年正式改組，實際則早在民國八年，就已開始進行。民國八年十月十日，正式改「中華革命黨」為「中國國民黨」，同時公佈總綱，海外支部通則，並設立本部於上海。這時中山先生尤注意宣傳的重要性，在民國九年一月，「致海外同志書」中，提出了設立英文機關報和創辦最大新式印刷機關的構想，前者雖未實現，而後者就是上海由林業明（煥廷）主持的「民智書局」的創立。民國九年十一月，粵軍回粵後，國民黨重建廣州革命基地，黨務得以逐步推進，當時除了修正總章，公佈規約外，特別於上海國民黨本部，增設一專司宣傳的宣傳部，主持編輯、譯述、演講及教育事項。民國十年，中山先生由桂林北伐，更特別注意宣傳工作，除在北伐期中設宣傳局，在大本營中設宣傳處專掌宣傳以外，並親自北伐所經及駐地一路宣傳，在南寧、陽朔、昭平、梧州、桂林都曾演講主義，宣傳方略。實則從民國十年至十三年，中山先生爲了宣揚主義，闡釋革命理論，前後曾演講六十五次之多（註九）。演講的對象包括了黨員以外的軍人、學生、農民、工人、女子及一般百姓。演說的內容，除了主義的闡論以外，特別提醒黨員注意「宣傳」，尤其是做「攻心」的工夫。例如民國十年在廣東省署歡迎會上，發表政府方針，指出「謀中國的統一只有兩條路：一條是用兵力征服各省，一條是用文治去感化各省，……用文治感化來統一中國，就是要靠宣傳。」同年三月，在廣州國民黨特設辦事處演講，以爲要推行三民主義使人民得到幸福，首

先應做宣傳工夫，「把本黨的主義，宣傳到廣東全體底人民。」十一月，在梧州演講「黨員須宣傳革命主義」，民國十二年一月，中山先生在上海國民黨改進大會上說：「黨務進行當以宣傳爲重，宣傳的結果，便是要招致許多好人來和黨做事，宣傳的效力大得比軍隊還大。」十月十五日，對國民黨懇親大會的訓詞，也以爲今後國民黨的黨務能進步，「非從宣傳上做工夫不可」，認爲「宣傳的工夫是以黨治國的第一步工夫」。十一月二十五日在大本營演講，指出過去國民黨三次成功又三次失敗，乃因缺少宣傳的工夫，今後要成功，應使人人知主義，其方法即靠宣傳。就是在改組前夕（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中山先生對黨員的演說中，還苦心的表示：「此次國民黨改組的方法，注重宣傳，不注重軍事，「要人民明白民國的好處，必要普通的宣傳去感化人，萬不要兵力壓制人。」（註十）

同時，民國九年，在上海的國民黨本部也發刊了「本部通信」，專門刊布總理任命、本部開會紀事、黨務統計、公牘及黨務通告等，可算是國民黨內刊物的創始。當時對外則有「民信日刊」在上海發行，主編是趙辟邪。邵元冲、陳安仁主司筆政。載有國內外要電、時評、中央政紀、穗城快訊、時事特載、海外及黨務消息。民國十一年，「本部通信」易名爲「中國國民黨通訊」，刊載內容如前。

民國十一年六月，陳炯明叛變，堅定了中山先生改組國民黨的決心，九月初乃有黨務會議的召開，指定委員籌商起草改進計劃，至次年元旦，正式發表「改進宣言」，一月二日並召集大會，正式宣佈黨綱及總章（註十一）。此次的改進，值得注意的是在黨務的發展上，特別注重了宣傳。改進後的中央幹部，以葉楚傖出任長宣傳部，茅祖權副之。並隨即改「國民黨通訊」爲「中國國民黨本部公報」，此一日刊，掲載了黨內的重要任命、宣言、公牘及公告，爲改組前黨內的重要文獻（註十二）。同時，宣傳部所辦的「國民週刊」，也於同年的三月十四日出版，這是繼「民信日刊」之後（民信日刊發行至民國十二年一月底止），對外發行的週刊。除刊行重要宣言外，特闢專欄評論時事，並闡揚中山先生對時局的主張和革命理論，對當時的政治，自發生一定的宣傳作用。

三、中國國民黨改組時期的機關報

(1)「國民黨週刊」

民國十一年，中山先生既與蘇俄代表越飛(Adolf Joffe)有所接觸，鮑羅廷(Michael M. Borodin)復於民國十二年十月到達廣州。是年雙十節，中國國民黨開懇親大會於廣州，中山先生時已決定改組國民黨，遂令懇親會另設「黨務討論會」，共商黨務之興革進行，打開了國民黨改組的序幕。十月二十五日，中山先生正式委派胡漢民、林森、廖仲愷、鄧澤如、楊庶堪、陳樹人、孫科、吳鐵城、譚平山為國民黨臨時中央執行委員，負責國民黨全面改組的籌備工作。此一實際負責籌備改組事宜的臨時中央執行委員會，就在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正式成立(註十三)。臨時中央執行委員會在第一次會議中，即決定了黨務週刊的發行事宜。此一完全受臨時中央執行委員會指揮的週刊，定名為「國民黨」(出版時「週刊」二字亦冠在全稱之中，而為「國民黨週刊」)，以謝英伯為編輯主任，擔任撰述的有徐蘇中、孫鏡亞、陳青選、譚平山、劉民畏、林沛亭等人，經理主任是林黃卷。週刊的內容規定為：改組宣言及意見、會務紀載及會議紀錄、專載、言論及解釋等項(註十三)。這一週刊的任務正如陳青選「本週刊之使命」一文中所指出的：國民黨為求改革之精密完備，有賴於集思廣益，黨中才智之士，正宜各抒偉見，著為鴻文以供參考討論，「本刊之使命，對外為除阻力，對內為固黨基。阻力既除，黨基既固，而革命事業成功過半。故本刊者，實為國民黨改組之一大臂助，為從事革命奮鬥之主力量。」(註十五)。民國十二年十二月三日，中央為統一宣傳機構，決定裁併大本營黨務處、宣傳委員會及廣東宣傳局於臨時中央執行委員會(註十六)，於是代表中央言論機關的「國民黨週刊」，所肩負的使命，乃更見重大。「國民黨週刊」前五期每期發行五萬份，分銷海內外，從第六期起改為三萬份。同時並規定每位黨員一人必須購閱一份，每位黨員皆有代售的責任(註十七)，依其內容及銷行的方式可以看出：「國民黨週刊」的發行，實兼負對內訓練，對外宣傳的雙重任務，揉和了過去國民黨刊物對內對外分別發行的分立性，而成為中國國民黨改組時期的宣傳重鎮。

「國民黨週刊」共發行八期，第一期發刊於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第八期為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三日出刊，八開報紙形式，每期出版二張四頁。(附圖一)。

※

※

※

八

中國國民黨臨時中央執行委員會的成立，既在負責國民黨全面改組的籌備工作，因此「國民黨週刊」的主要任務也在歸納黨內意見，闡揚革命主義，宣示改組真諦，討論改組事宜。爲了改組的進行，臨時中央執行委員會曾於民國十二年十一月發表「中國國民黨改組宣言」（載「週刊」第一期），痛心的指出十數年來已往成績，「計效程功，不得不自認爲失敗」，因此「欲起沉疴，必賴於有主義，有組織，有訓練之政治團體，本其歷史的使命，依民衆的熱望，爲之指導奮鬥，以達其政治上所抱之目的。」組織臨時中央執委會就在準備召開全國代表大會共同討論相關事宜，而關於黨綱章程的草定，則「務求主義鮮明，政策切實，而符民衆渴望；於組織訓練之點，則務使上下逮通，有相臂之用，分子淘汰，去惡留良」，以求奮鬥的成功。民國十二年底，國民黨實際已開始聯俄容共，但在公布的「黨綱草案」中，則仍高揭三民主義、五權憲法的主張，主義、政策實未嘗稍變。在同時公布的「章程草案」中，全文六十六條，值得注意的是爲了嚴密基層組織，自省黨部以下，又分設縣黨部、區黨部、區分部，一改過去由上而下的組織，而爲由下而上的民權集中制。在第九章中又特別申明紀律的重要，以約束黨員的行動。第十一章的黨團規定，允許黨員於非黨團體中組立黨團，以發揮政治效用，以收對內一致，對外提携、同化之力。謝英伯就指出，黨團的作用，正合乎中山先生所說「馬路宣傳隊」的意旨（註十八）。新舊黨章相較之下，可去除非民權的集中制而爲民權的集中制，化除黨魁奮鬥而黨員不奮鬥的弊病，這也是這次改組的意義所在（註十九）。

爲了使一般黨員及民衆了解改組的背景與必要，謝英伯曾分析自興中會以來的中國政治環境，特別指出在軍閥混戰，政客勢力與外人侵略下的惡劣環境，「若不從速嚴整其陣地，奮勵其精神，則斷無成功之望」，進而指出此次之改組旨趣「語其精要，則由我黨素來無系統的『人自爲戰』，進而爲有系統的『團體爲戰』」（註二十）。原先是國民黨黨員的譚平山（註廿一），也發表了一篇「中國國民黨改組中應注意諸點」（「週刊」第一期），認定改組國民黨，意在造成一全國民中革命份子集中於國民革命大本營的革命黨，因此主張愛國的中小階級，勞動階級，知識份子都加入革命陣營中，又因爲國民黨是以三民主義爲中心而結合的，故認爲在黨綱中，對三民主義要有詳明的闡釋，並且在「黨的教育」中，要使黨員都了解三民主義。

這一週刊，在文獻上最具價值的是刊載了在上海所召集的「改組特別會議」（十二年十月二十五日），以及從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臨時中央執行委員會成立以來的十九次會議紀錄，這一會議紀錄的公開，使黨內外都明瞭國民黨中央的黨務現狀，及進行改組的實況。例如對全國代表會議的召集，決定每省代表為六人，三人由中山先生指派，另由當地推選三人，這是第一次會議中的決定。而在第十八次會議（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裏，規定湖南、雲南、貴州、廣西、江西的代表，「應由各在粵該省黨員中選舉之」，事後湖南代表共產份子夏曦、毛澤東等就利用不法手段取得代表權，與在粵所舉代表，演成了代表資格的爭議，使中央因此平添不少困擾（註二十二）。此外，在第十次會議中，推定林森、鄧澤如、吳鐵城負責籌備大會事宜，因使全國代表大會的籌備工作得以順利進行。國民黨最初擬設立一支黨的武力，是在臨時中央執委會的第六次會議（十二年十月十五日）中提出的，當時擬議的「國民義勇軍」的設置，對於教員的約聘，志願書之形式，訓練場地的擬借，都曾有所規劃。到了第十次會議（十一月二十六日），具體的決定了校名為「國民軍軍官學校」，以蔣中正先生出任校長，陳翰譽為教練長，廖仲愷負責政治部。於是黃埔軍校的誕生，至此已準備周妥。

民國十二年初，滇桂軍克復廣州，陳炯明逃遁惠州後，中山先生於二月返抵廣州，設立大元帥府，三月二日廣州成立大本營，中國國民黨廣州支部也於四月一日正式恢復，這是討袁以來，國民黨重新在國內恢復的第一個黨支部，意義十分重大。這時，中山先生除了亟亟於謀廣東全境的底定以外，並想以廣東為革命的策源地，以為重造黨勢，擴展黨務的基礎（註二十三）。而臨時中央執委會對國民黨這「一片乾淨土」，也十分重視，他們刻意的要把廣州黨務的進行概況發表出來，目的在提供日後全國各地黨務推進的參考，因此，「國民黨週刊」中，對廣東黨務進行概況的介紹，佔了相當大的篇幅。廣州地方分部的組織，最初是在十二年十一月二日至八日實行總登記，十一日在廣東高師舉行「廣州市全體黨員大會」，十二日舉行區分部組織員與執行委員聯席會議，這些會議的經過，加上十二個區分部在十一日選出的四十位執行委員名單，都在「週刊」的第一期裏公布。第二期刊登了區分部，區黨部與市黨部的設置細則和辦事細則，第三期及第八期分別登載了各區分部的工作報告。到了次年的十一月十二日，廣州市內正式成立了九個區黨部，六十六個區分部，黨員的數字由三千六百四十九人（十二年十一月十

一日總登記數），躍升到八千二百一十八人（十三年一月十二日統計數）（註二十四），情況極為熱烈。

正當國民黨進行改組之際，廣州政府遇到了一個引起外交交涉的重大事件，即「關餘」問題。先是民國十二年十月初，北廷曹錕賄選，中山先生通電全國共起聲討，浙盧奉張一致響應，十一月中山先生於討陳回師廣州後即準備北伐，但是廣東因護法以來疊經變亂，連年用兵，府庫稍感空虛，而海關又為外人把持，外債以外的餘款，又悉數被解回北廷，因此中山先生乃援民國八年護法軍政府分得關餘百分之二三·〇七之例，於九月五日照會北京公使團，要求攤分餘款，「於粵省以外各海關稅收足數償付所抵外債之時，務將本政府轄境內所收稅款，保留供政府之用。」（註二十五），不幸各列強嫉視革命政府，又誤會革命政府擬用武力收關，因於是年十二月中旬，派軍艦二十艘進入廣東省河，想用武力威脅。廣州政府不但不為武力所屈，並且發表宣言堅持立場。時中山先生更出於必行的決心，發表宣言，準備如要求不果，即改廣州為自由商埠以為抵制（註二十六）。列強因見武力不足以制止，最後由美使舒爾曼（Jacob Gould Schurman）出面調停，才告和平解決。此一關餘事件的交涉經過，「國民黨週刊」第六期中曾有詳明的報導：徐蘇中對關餘事件發表評論外，孫鏡亞撰寫了「關餘案的國際觀」，指斥外交團抗拒及武力威嚇革命政府的不合法；劉成禺的「孫總理執行三民主義關於關餘最近之交涉」，說明爭收回關餘，即在爭三民主義之實行。最重要的是劉成禺的另一文「最近關餘交涉始末」，彙刊了關餘交涉的重要文件，是研究關餘問題最值得珍視的資料（註二十七）。

(2) 「中國國民黨週刊」

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是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一月二十日至三十日，在廣州國立高等師範學校召開的，出席代表共一六五人。這是「自有民國以來的第一次，也是有革命黨以來的第一次」（註二十八）。大會除聽取中央各部及各地黨務報告，通過組織國民政府之必要、紀律問題、海關問題等案外，並通過了宣言與總章。宣言中指出了中國當前的局勢，並分析批評國內外各政派的各種政治擬議，「雖或出於救國之誠意，然終為空談，其甚者，則本無誠意，而徒出於惡意的譏評」，認為「實行三民主義為中國唯一的出路」。至於新總章，共分十三章八十六條，特別著意於嚴密各級黨部的組織，並明定「區

分部爲本黨之基本組織」，並規定黨的最高權力機構爲全國代表大會，在閉會時期則爲中央執行委員會，這一組織方法「其意義即在從下層構造而上，使一黨之功用，自橫而言，黨員時時有團結之機會，人人得以分擔責任而奮鬥；自縱面言，各級機關完全建築於全體黨員之上，全體黨員亦得依各級機關之指揮而集中勢力。」這樣「把國民黨再來組織成一個有力量，有具體的政黨」，然後「用政黨的力量去改造國家」（註二十九）。最引人注意的容共問題，也在大會中確定。大會的最後一天選出了中央執行委員二十四人，候補執行委員十七人，中央監察委員五人，候補監察委員五人（註三十）。大會閉幕的次日即召開第一次中央全會，新的中央黨部成立，於是中國國民黨的改組於焉完成。

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中，「國民黨週刊」曾經出版過三次特刊，刊載大會的要件（註三十一）。迨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成立後，爲繼續「國民黨週刊」的宣傳任務，於二月六日的第三次會議中，正式通過了「國民黨週刊編製改定案」，決定週刊改爲冊本；名稱於「國民黨」上，加「中國」二字；內容定爲社論，言論（分黨內言論，黨外言論）及黨務消息（包括中央與地方）；材料的供給：言論部分由中央宣傳部提供，黨務消息部分，由中央執委會常務委員供應，編輯主任推劉成禺担任，經理主任由溫士菴接充（註三十二）。

「中國國民黨週刊」是繼「國民黨週刊」而印行，故自第九期起出刊，民國十三年二月二十四日出版，共發行三十四期，最後一期是第四十二號，出版於同年十月二十六日。十六開形式，每期約爲十六頁，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印行。（附圖二）。

※

※

※

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的部分重要文件，曾於大會特刊中刊載，已如上述，唯應行發表的要件仍多，因此大會閉幕後，就藉「中國國民黨週刊」（以下簡稱「周刊」）分期刊出，其中重要的如：一月二十八日通過的總章、組織國民政府的必要案、海關問題案、本部黨務報告等，都在第九期刊出；中山先生在大會中闡釋民生主義的演講詞，李大釗加入國民黨意見書，柏文蔚的軍事報告，以及議恤七十二烈士遺族、設立研究會、設置海外同志招待所等案，及中山先生的大會閉幕詞都刊登在第十期。其中最值得注意的是「北京李代表意見書」，亦即所謂「李大釗對共產份子加入國民黨之聲明」。

原來在大會中所通過的議案很多，但當時辯論最多，而日後討論最久的就是有關「跨黨」問題，亦即容共政策的決定。由於中山先生歷年來內困於陳炯明的頑抗，外憤於軍閥專橫與列強的侵擾，久欲重建黨基，健全黨勢，思有所作為。民國十二年中山先生與越飛的會晤，共同有了共產主義與蘇維埃制度不能施行於中國的約定，為求中國革命力量的集中和意志的統一，也允許了共產份子納入國民黨領導之下，共同效力於國民革命。適時蘇俄又以虛偽的態度聲言放棄在華權益，並贊助中國的革命，國民黨的聯俄容共政策遂得確定。在代表大會中，部分國民黨員不放心於共黨的諾言，特地提議在黨章中明文規定「本黨黨員不得加入他黨」的辦法來限制共黨，首先加入國民黨的共產份子李大釗，因此提出這一「意見書」，代表共黨聲明：第三國際共產黨員加入國民黨，是為服從國民黨主義及黨章，參加國民革命，絕對非想將國民黨化為共產黨，其加入國民黨，乃以個人加入，非以黨員作用加入的。（註三十三）但實際上，這次國民黨改組，共產黨員之加入，自始即抱有竊奪黨權的陰謀，不惟不能遵守國民黨的主義與政綱，更在共黨有組織的指揮下，從事分化破壞國民黨的工作，例如中共中央在民國十二年六月的第三次全國代表會所作「關於國民運動及國民黨問題的決議」中，申明加入國民黨的目的，不但要保持原有組織，並且要在國民黨左派與工人團體中吸收黨員，擴展組織。中國社會主義青年團在十一年八月的第二次大會中，也要團員加入國民黨後，仍保持該團的組織，並設法吸收國民黨中的左派份子。（註三十四）因此改組以後的聯俄容共問題，引起各方極多的懷疑與批評。尤其各地謠言紛起，或謂廣州政府將實行共產，或謂國民黨赤化，甚至有胡漢民、戴季陶、廖仲愷加入共黨等無稽之談，因此此在「週刊」的第十二及十四期中，分別登載了十三年三月間上海執行部與中央宣傳部的聲明，否認其事，並鄭重闢謠。但，四月間，胡漢民在「週刊」第十七期上發表了一篇「中國國民黨批評之批評」，指斥共產份子屈維它（即瞿秋白）在「新青年」與「響導」所發表的「自民主義至社會主義」、「國民黨與下等階級」二文的謬誤，並隱約的透露了共黨份子滲透國民黨的隱憂。（三十五）就在這一年的六月，由於共黨份子不法行爲的暴露，促使國民黨忠實份子孫鏡亞、朱和中檢舉於前，孫科、黃季陸籲請制裁於後，而中央監察委員則於六月十八日，正式檢具證據提出彈劾，於是「容共問題」正式成爲一大爭論。中央執行委員會爲了正視此一事實，特別發表宣言表示：

「爲避免黨內外誤會及隔閡起見，不能再爲鄭重之聲明，即本黨既負中國革命之使命，即有集中全國革命份子之必要，故對於規範黨員，不問其平日屬何派別，惟以言論行動能否一依本黨之主義政綱及黨章爲斷，如有違背者，本黨必予嚴重之制裁，以整肅紀律。同時又爲謀慎重及周密的解決起見，特呈請總理在短期內召集中央執行委員全體會議，以期討論周詳，妥籌解決。」

全文載在「周刊」第三十期。是年八月十五日，中央全會召開，正式討論國民黨內共產份子糾紛的問題，經過數日的研討，二十一日正式作成決議，依照政治委員會所擬「國民黨內之共產派問題」及「中國國民黨與世界革命運動之聯絡問題」兩草案解決之。前案之主旨在以國民黨的紀律約束共產份子；後者主張設立一國際聯絡委會，以解決黨團作用的懷疑。此即「周刊」第四十期所揭載「中央執行委員會全體會議對全體黨員之訓令」一文的由來。

中山先生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開會正殷之時，從事的第一件大事是講述三民主義，由十二年一月二十七日起，至八月二十四日止，在廣東高師做了一系統的演說。計講民族主義六講、民權主義六講、民生主義四講，其中民族、民權主義的講詞，分別在「周刊」第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七、十八、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八、三十期中全文刊載。中山先生手訂的「建國大綱宣言」、「討賊宣言」、「誥誡東江叛軍通令」等要件，也都在「周刊」中發表。

在改組期中，中山先生注意的另一件大事是黃埔軍校的創建。在辛亥革命以前，與中會、同盟會的革命方式都是以黨員爲骨幹，聯絡會黨起義，或即運動清軍反正。民國以後，討袁護法也只有依靠黨員的奮鬥，或同情國民黨的友軍的協助，但這往往只是利害的結合，利合則聚，利失則散。民國八、九年以後，中山先生所全力培植的是陳炯明的粵軍，但不料這一支深受信託的軍隊（註三十六），却在十一年六月十六日叛變，中山先生於痛心之餘，遂決定創辦一支有主義、有訓練的黨軍，以作爲革命的武力。全國代表大會中已決定了招生辦法，隨即通知各省代表介紹青年學生（十八至二十五歲），每省以十五人爲限。（註三十七）大會閉幕後設立了軍校籌備處於粵垣南堤，二月八日起開校務籌備會，由蔣中正與廖仲愷二先生共同負責進行。在「周刊」的第十期公布的「陸軍官校考選學生簡章」中，第一條說明創校的宗旨爲：

「本校希望，對於軍隊有澈底的改良進步，故擬使全國熱心有志堪以造就之青年，得有研求軍事學術之機會，並教以三民主義，俾養成良好有主義之軍人，以爲黨軍之下級幹部。」

五月二日，中山先生特任蔣中正爲陸軍官校校長，五月五日，第一期新生入校，分編四隊，接受革命之洗禮。在全校師生共聚的第一天，蔣校長即對全體學生說明中山先生創辦軍校的苦心是在「訓練我們在此風雨飄搖，千辛萬苦之中，來挽救這些衰敗凋殘，飄搖橫流的劫運，拯人民於水火之中，登人類於衽席之上。」接着，蔣校長指出：要做革命的事業，就要先曉得革命的意義，要曉得革命的意義，就要先明白做人的意義，因此他愷切的指出「人類生活的目的是在增進全人類的生活」，「生命的意義是創造將來繼起之生命」。要求全校九百零六位員生，同生死，嚴紀律，以「親愛精誠」爲校訓，切實接受革命的訓練（註三十八）。五月二十五日黃埔軍校發槍，二十八日發餉時，蔣校長復對學生訓示：槍是用來保護百姓及國家，維護實行三民主義之人道與正義的；餉是來自百姓，民脂民膏，因此有保護人民生命財產的義務（註三十九）。六月十六日黃埔軍校舉行開學式，中山先生親臨致訓，對此一革命軍的搖籃寄望殷切：

「中國當革命之初，在廣東奮鬥的黨員，最著名的，有七十二位烈士，在各省捨身奮鬥的黨員也是不少，因爲有了那些先烈的奮鬥，所以武昌一經起義，便有各省響應，推倒滿清，成立民國，我們的革命，便有部分成功。到了今天，一般官僚軍閥，仍敢明目張膽，更改中華民國的正朔，至於說到民國的基礎，一點都沒有，這個原因，簡單的說，就是由於我們革命只有革命黨的奮鬥，沒有革命軍的奮鬥，所以一般官僚軍閥便把持民國，我們的革命便不能完全成功，我們今天要開這個學校，是有甚麼希望呢？就是要從今天起，把革命事業從新來創造，要用這個學校內的學生作根本，成立革命軍，諸位學生，就是將來革命軍的骨幹，有了這種好骨幹，成了革命軍，我們的革命事業，便可以成功，如果沒有好革命軍，中國的革命，永遠還是要失敗，所以今天在這個學校，獨一無二的希望，就是創造革命軍，來拯救中國的危亡。」（註四十）

開學典禮，除了同時舉行閱兵式分列式外，胡漢民代表宣讀中山先生訓詞，此一訓詞即國民政府定都南京後，正式明定爲國歌

的歌詞。關於開學式的詳情，「周刊」第二十六期的「陸軍軍官學校開學紀盛」中，做了詳盡的報導。此後，蔣校長的苦心孤詣的培植這一支革命的武力（註四十一），在軍事與政治教育並重，人格與技能訓練共進的情形下，國民革命的基礎，遂得鞏固。

中國國民黨改組後，中央執行委員會是全國代表大會閉幕後的最髙權力機構，黨內的重要決策，都在中央執行委員會的會議中做決定，此一會議紀錄一如臨時中央執委會紀錄的發表方式，也分期在「周刊」中刊出，從第九期的第一次會議（十三年一月二十一日），到第四十一期的第五十五次會議（十三年九月十五日）紀錄，公開了不少珍貴的資料，例如中央執委會成立後，所設九部處的職掌說明與人事任命，應行設立的北京、上海、漢口、四川、哈爾濱執行部的駐地中央委員、經費及所轄地區的配置，在第一、二次會議中即有決定。對於廣州及其他各地學生運動，在第十三次會議中，有了一致的決議；中央監察委員會對黨員糾紛及彈劾案的報告，廣東工人代表會的選舉條例與會員名單，廣州市黨部組織經過，農民運動宣言乃至於各部的工作報告，都有登載。以陽曆三月二十九日作為黃花岡紀念日；以青天白日滿地紅為國旗，以青天白日旗為黨旗及軍旗的決定，也是在民國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第三十九次會議中通過（註四十二）。

民國十三年九月五日，中山先生在大本營召開軍事會議，決定督師北伐，分路湘贛，同日中山先生發表「討袁宣言」及「告廣東民衆文」，十日復發表「宣告粵民三事文」，申述革命政府與人民合作的誠意，與粵民相約：剋日調軍北伐，廣東人民實行自治，免除苛捐雜稅。九月十八日，中央執行委員會宣佈北伐目的：「不僅在推倒軍閥，尤其推倒軍閥所賴於生存的帝國主義。」（註四十三）。九月十九日，滇桂粵湘軍總司令及各將領譚延闓、楊希閔、劉震寰、許崇智、范石生、宋鶴庚、魯滌平、謝國光、吳劍學、陳嘉祐、胡思舜、李福林、梁鴻楷、廖行超等共同發表的「對陳炯明等的宣言」，要求陳炯明即日變計，共期北伐。時廣東各界在九月二十一日集會贊助北伐，廣州各區黨部熱烈支持討賊的通電，都刊載在「周刊」之中。

爲了發揚黨史，追述先烈的勳績，「中國國民黨周刊」自第三十期，特地增闢了「先烈傳記」一欄，陸續刊登了先烈的生平與事蹟，茲就資料所得列爲細目，以供參考：

名稱

作者

刊出卷期

溫烈士生財別傳

劉士木

三〇

徐烈士秀鈞傳

許資時

三一

陳敬岳別傳

劉士木

三一

陳烈士文波傳

鄒魯

三三

羅烈士侃亭傳

鄒魯

三五

李烈士一球傳

鄒魯

三六

陳烈士鉅海傳

鄒魯

三七

彭君素民事略

徐蘇中

三九

劉烈士士霖事略

黃人庸

四〇

五烈士墓碑記

林直勉

四一

王君守愚事略

汪兆銘

四二

民國十三年十月，中央執行委員會決定將廣州「民國日報」收歸中央宣傳部接管，並將「中國國民黨周刊」予以裁併，「中國國民黨周刊」因此宣佈於十月三十日收束（註四十四）。於是在國民黨改組前後，擔負宣傳喉舌的機關報，遂於出版十一個月後，正式宣告結束。

四、結論

「文字收功日，全球革命潮」（註四十五），辛亥以前同盟會時期的「民報」，以及同時期留學界的刊物，曾經風起一時，競相出版，鼓吹革命，蔚為風氣，其有助於革命排滿波濤之澎湃匪淺。民國二年國民黨的「民國雜誌」，以討袁為主旨，但因國內缺乏根據地，流傳稍受局限。民國八年「建設」雜誌的發刊，為新文化運動寫下了具有建樹性的一頁，對政治、社會、文化

的影響不可估計。民國十二、三年國民黨的改組，無疑的是劃時代的大事，但是由於五四以來思想界各種思潮雜然並陳，政治界則各派並起，枵腹不安，民衆暋暋不知所向。國民黨既負有出人民於沉疴之責，是則主義與政策的宣導，正是最爲必要。改組前後，國民黨的宣傳刊物，在上海有以發展政治、宣揚文化爲標榜的「民國日報」，隨報發行的十種附刊：「覺悟」、「評論之評論」、「國學週報」、「婦女週報」、「政治週報」、「科學週報」、「文藝週刊」、「藝術評論」、「教育週報」及「平民週刊」，分由上海及北平學術教育團體主編，頗爲引人注意。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以後，負責新聞聯繫與發佈中央消息的「中央通訊社」也於民國十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發稿（註四十六）。此外，由黨部出資主辦的「新民國」、「新建設」也都曾刊行一時。改組期間，真正能代表中央喉舌，負起指導民衆、訓練黨員的，確是只有「國民黨周刊」與「中國國民黨周刊」，前者推進了國民黨改組的籌備事宜；後者對主義的闡釋，中央政綱、政策的發佈與推行，貢獻極大，二者實不失爲中國國民黨改組時期的宣傳巨擘。

附 註

註一 「中國日報」創刊於一八九九年十二月，至民國二年八月，因龍濟光入粵而停刊。社址在香港士丹士街十七號。庚子惠州之役，軍事大本營即設在該社三樓。參見馮自由：中國革命運動二十六年組織史，頁四一—四三。上海商務印書館，民國三十七年初版。戈公振：中國報學史，頁二六〇，民國五十三年九月，台北學生書局再版。

註二 根據石錦先生的統計，自光緒二十四年（一八九八）至宣統三年（一九一一），留日學生的刊物共有六十四種，見石錦：中國現代化運動與清末留日學生，頁九十五。

註三 胡漢民：「民報之六大主義」，載「民報」第三號，頁一一—二。「民報」全套，中央黨史會曾於民國五十八年六月影印刊行。「民報」的經過，參見曼華（湯增璧）撰：「同盟會時代民報始末記」，載革命文獻第二輯，頁七八—九八。台北中央黨史會，民國四十七年十二月再版。

註四 「星期評論社廣告」，載「建設」第一卷第一號。「星期評論」於民國八年六月八日創刊，民國九年六月六日停刊。社址先是在上海

白爾路三益里十七號，後移愛多亞路新民里五號，經理處則一直設在環龍路四十四號國民黨本部。

註五 「星期評論」發刊詞，玄廬撰。又參考吳相湘：「星期評論應運而生」，民國人和事，頁二八。台北三民書局，民國六十年十二月出版。

註六 中山先生「覆蔡冰若告著述要旨函」，革命文獻，第八輯，頁二六。民國四十四年三月出版。

註七 「建設社章程」第一條。「建設」第一卷第一號。民國八年八月一日出版。

註八 民國九年一月二十九日，中山先生「致海外同志書」中謂：「吾黨欲收革命之成功，必有賴於思想之變化，兵法攻心，語曰革心，皆此之故，故此種新文化運動實為最有價值之事，最近本黨同志激揚新文化之波瀾，灌溉新思想之萌芽，樹立新事業之基礎，描繪新計劃之雛形者，則有兩大出版物，如建設雜誌、星期評論等，已受社會歡迎。……」「國父全集」第三集，頁玖一四五三。紀念國父百年誕辰本，民國五十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台北出版。

註九 自民國十年元旦至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中山先生之演說次數，係根據中央黨史會編訂：國父全集第二冊統計所得。民國六十二年六月台北出版。

註十 所述中山先生演說詞，皆見「國父全集」第二集，第八篇。（百年誕辰本，以下同。）

註十一 民國十一年底，十二年初之國民黨的改進經過，參見居正：「本黨改進大凡」，載「中國國民黨本部公報」第一卷第一號，十二年一月十日出版。

註十二 「中國國民黨本部公報」，民國十二年一月十日創刊，至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二十日停刊，共出版三十一期。

註十三 中國國民黨從改進大會的召集到一全大會的召開，其間改組的經過情形，參見李雲漢：從容共到清黨，上冊，頁一三九至一九〇，台北中國學術著作獎勵委員會，民國五十五年五月初版。

註十四 中國國民黨臨時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二、十四、十七次會議紀錄。

註十五 陳青選：「本週刊之使命」，載「國民黨週刊」第三期，十二年十二月九日出版。

註十六 中國國民黨臨時中央執行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十二、十二、三）紀錄。

註十七 中國國民黨臨時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二次會議（十一、十二、一）紀錄。

註十八 謝英伯：「黨團之效力及運用」載「國民黨週刊」第二、三期。

註十九 孫科：「本黨新舊組織優劣之比較」，載「國民黨週刊」第八期。

註二十 謝英伯：「中國國民黨適應環境的改組」，載「國民黨週刊」第二、三期。

註二十一 譚平山原為國民黨員，民國十年中共成立之初，由廖仲愷指定加入共產黨。見蔣中正：蘇俄在中國，頁三十二。台北中央文物供應社，民國四十六年九月八版。

註二十二 李雲漢：從容共到清黨，頁二六一—二六二。

註二十三 民國十二年二月，中山先生對廣東軍政人民講「欲救廣東宜從裁兵禁賭改良吏治着手」。十月十五日在廣州國民黨懇親大會上說：

「現在得到廣東這片乾淨土，做我們的策源地，可算是一個小小的成功。」「此後不但是年年可以在廣東開懇親大會，並且可以把這個懇親大會移南京、北京去開。」國父全集，第二冊，頁捌一—一五八、一七一。

註二十四 「臨時中央執行委員會報告概要」，載「中國國民黨週刊」第九期。十三年二月二十四日出版。

註二十五 中山先生關於粵海關餘宣言，載岑學呂：三水梁燕孫先生年譜，頁二七一—二。台北文星書店，民國五十一年六月初版。

註二十六 同上。又參見吳鐵城回憶錄，頁一四一，台北三民書局，民國五十七年二月初版。

註二十七 該文所彙列關餘交涉始末重要資料目錄列之如次：

(一) 廣州政府方面之文告：

(甲) 廣州政府關於海關問題之宣言。

(乙) 廣州政府關於海關問題對北京使團之照會。

(丙) 外交部長伍朝樞，財政部長葉恭綽致總稅務司公函。

(丁) 大元帥致美國函(英文節譯)。

(戊) 廣州地方政府與領袖領事往來函件：

① 外交特派員傅秉常致英領函。

②英領來函。

③省長公署覆英領函。

(白)北京使團覆廣州政府文告：

(甲)外交團領袖(荷使歐科登)致廣東領事領袖電。

(乙)外交團領袖致英駐廣州總領事真密孫氏電。

(白)各省公團對廣州海關事件之義憤：

(甲)上海外交大會真電。

(乙)旅滬廣東自治會函。

(丙)留滬國會議員王秉謙董耕雲函。

(丁)全國學生聯合會及大學生電。

(四)廣州市民對海關事件之激昂：

(甲)廣東省議會爭關餘電。

(乙)中上校長鄒魯等爭關餘電。

(丙)廣州茶居工會宣言。

(丁)省港華人船主宣言。

(戊)外交後援會宣言及大巡行詳記。

(四)外人對廣州海關事件之公論：

(甲)朝日新聞論粵海關問題。

(乙)北京東交民巷使團有力者之談話。

註二十八 中山先生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開會詞，國父全集，第二集，頁捌一—二二。

註二十九 「總理最近致海內外同志訓詞」，「中國國民黨周刊」第十期，民國十三年三月二日出版。

註三十 各委員名單見李雲漢：從容共到清黨，頁二六七—二七八。

註三十一 「中國國民黨週刊」第九期：「本刊啓事」。

註三十二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三次會議（十三年二月六日）紀錄；中央秘書處致國民黨周刊社函稿，毛筆原件（十三年二月十日）中央黨史會藏。

註三十三 此節參見蔣中正：蘇俄在中國，頁二六—二八。黃季陸：劃時代的十三年——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的回憶。頁一四—二〇。台北中華民國史料研究中心，民國六十二年一月出版。

註三十四 李雲漢：從容共到清黨，頁二九〇—二九四。

註三十五 胡漢民的文章發表以後，還引發了吳稚暉與華林的一場激烈筆戰，參見「吳稚暉致華林書」，載「中國國民黨周刊」第二十二期，十三年五月二十五日出版。又參見蔣永敬：「胡漢民先生年譜稿」，中國現代史叢刊，第三冊，頁二〇二。台北正中書局，民國五十年八月初版。

註三十六 民國九年十月二十九日，中山先生致函蔣中正謂：「競兄此番回粵，實舉全身力氣，以爲黨爲國，吾人亦不惜全力以爲競兄之助，同德同心，豈復尋常可擬。我望競兄爲民國元年前之克強，爲民國二年後之英士，我即以當時信託克強、英士者信託之。」國父全集，第三冊，頁玖—五〇五。

註三十七 「國民黨軍官學校招生通告」，「中國國民黨周刊」第九期，十三年二月二十四日出版。

註三十八 「陸軍蔣校長對學生訓詞」，「中國國民黨周刊」第二一期，十三年五月十八日出版。

註三十九 「陸軍蔣校長兩種重要訓話」，「中國國民黨周刊」第二五期，十三年六月十五日出版。

註四十 「總理對陸軍軍官學校開學訓詞」，「中國國民黨周刊」第二十七期，十三年六月二十九日出版。

註四十一 「中國國民黨周刊」中所刊登蔣校長的訓詞還有：「蔣校長對學生第十六次訓誠」（二十六期），「對學生第十四次訓話」（三十期），「對學生第二十二次訓詞」（四十一期）。

註四十二 民國十三年五月二日爲陰曆的三月二十九日，中央於是日公祭黃花岡烈士的盛況，載於「中國國民黨周刊」第二十期。改定陽曆三月二十九日爲黃花岡紀念日，是上海執行部提出的，民國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中央執委會第卅九次會議通過後，一直沿用至今。民國三十三年，中央復定是日爲青年節。關於國旗的歷史與意義，「周刊」第四十二期，中央宣傳部會發表「國旗釋義」一文有所闡釋。

註四十三 「北伐進行中之煌煌帥令」、「中國國民黨宣佈北伐目的」二文，分載於「中國國民黨周刊」第三十九、四十期。

註四十四 「中國國民黨周刊停刊啓事」、「中國國民黨周刊」第四十二期。十三年十月十六日出版。

註四十五 蔣智由（觀雲）「詠廬騷」詩，見馮自由：革命逸史，第三集，頁一三九。台北商務印書館，民國五十八年三月台一版。

註四十六 「中央通訊社啓事」，「中國國民黨周刊」第十四期，十三年三月三十日出版。